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东益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业务规则的规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或“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山东益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康药业”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益康药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一、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和 2020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山东益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山东益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947 号），确认本次股票发行 2,000,000 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5.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由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 4 月 2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0]第 000011 号验证。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针对 2020 年股票定向发行，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滕州市支行（下称“中国农业银行滕州市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金额（元）	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滕州市支行	15260101040042625	11,000,000.00	1,118,997.64
合计		11,000,000.00	1,118,997.64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000,000.00	
发行费用	0	
募集资金净额	11,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39,069.04	
加：转存	1,000.00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5 年度
1、原辅材料采购费用	4,000,000.00	-
2、药品研发费用	5,917,750.00	-
3、手续费	3,321.40	508.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118,997.64	

2、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无。

二、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使用募集资金 9,921,071.40 元，剩余 1,118,997.64 元，未发现公司存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违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保荐
0341

（此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益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3月27日

